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和 2018 年 5 月 4 日分别召开六届七次董事会和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5 月 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报告》（公告编号：2018-020）。

根据公司目前与各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预计将增加 2018 年度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本公司六届十七次董事会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新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与会的关联董事李春建、任勇强、杜秉光、董成功、许晓军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了上述议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此项交易不需提交股东大会的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8年1-9月实际交易金额	年初预计交易金额	需增加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	期刊费、培训费等	280,158.52	0.00	280,158.52
	西安北方惠天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化学品	4,158,799.71	1,200,000.00	5,300,000.00
	辽宁北化储运有限公司	劳保用品	1,261,493.59	0.00	1,800,000.00
	中国兵工物资沈阳有限公司	钢材	20,299,643.40	3,500,000.00	21,500,000.00
	小计			21,383,556.31	4,700,00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北京北方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设计费	282,000.00	0.00	282,000.00
	小计		282,000.00	0.00	282,000.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辽宁锦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聚烯烃、化肥、3号喷气燃料	667,312,649.07	492,000,000.00	358,000,000.00
	无锡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聚烯烃	36,681,742.03	850,000.00	120,000,000.00
	辽宁北方华锦五洲化工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编织袋	708.00	0.00	708.00
	北方华锦石油化工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物料款	0.00	0	450,000,000.00
	小计			657,298,673.28	492,850,00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温刚

注册资本：3,83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坦克装甲车辆、火炮、火箭炮、火箭弹、导弹、炮弹、枪弹、炸弹、航空炸弹、深水炸弹、引信、火工品、火炸药、推进剂、战斗部、火控指控设备、单兵武器、民用枪支弹药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国有资产投资及经营管理；夜视器材、光学产品、电子与光电子产品、工程爆破与防化器材及模拟训练器材、车辆、仪器仪表、消防器材、环保设备、工程与建筑机械、信息与通讯设备、化工材料（危险品除外）、

金属与非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工程建筑材料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设备维修；民用爆破器材企业的投资管理；货物仓储、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承包、监理；设备安装；国内展览；养殖业、养殖业经营；农副产品深加工；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承包境外工业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路 46 号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7,798,457 万元，净资产 15,109,767 万元，营业收入 43,659,326 万元，净利润 1,146,993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814,92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38,852,228 万元，净资产 15,453,243 万元，营业收入 32,288,234 万元，净利润 1,166,281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093,220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经查询，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西安北方惠天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人代表：邱吉昌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户县余下镇

企业注册资金：2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树脂、涂料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10,864.98 万元，净资产 2,469.22 万元，营业收入 7,501.95 万元，净利润 200.60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030.58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401,906 万元，净资产 181,818 万元，营业收入 160,498 万元，净利润 14,07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439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下属子公司。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经查询，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辽宁北化储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人代表：王伟

地址：抚顺市顺城区河北乡爱武路三二五库住宅区

企业注册资金：300 万

主营业务：仓储服务（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经营及须前置许可经营项目除外）；普通货运、危险货物运输（按许可证规定项目经营，经营期限至 2015 年 10 月 30 日）；建筑材料销售；供暖服务（凭资质证书经营）。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5,919,481.05 元，净资产 4,466,413.58 元，营业收入 10,842,926.08 元，净利润-3,728,113.55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542.85 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下属子公司。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经查询，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中国兵工物资沈阳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人代表：李淑娟

地址：沈阳市铁西区重工北街 8 号

企业注册资金：181,022,946.85

主营业务：物资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装卸服务：库房货场租赁、房屋租赁；有色黑色金属及制品、机械电子设备、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针纺织品、建筑材料、摩托车及配件、一般劳保用品、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汽车、食品、煤炭、炉料销售；物业管理；钢材剪切；剪板加工；普通货运；商务信息咨询。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5,686.99 万元，净资产 13,154.19 万元，营业收入 98,382.27 元，净利润 609.09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549.34 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51,729 万元，净资产 14,057 万元，营业收入 87,430 万元，净利润 903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6,458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下属子公司。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经查询，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北京北方节能环保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人代表：辛永献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81 号院 3 号楼 10 层 1005 号

企业注册资金：8,333.3 万

主营业务：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技术检测；施工总承包；节能项目评估（不含资产评估）；节能项目审计（不含财务审计）；节能环保技术咨询；合同能源管理；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勘察设计；建设工程

项目管理；环境检测；销售机械设备、家用电器、建筑材料（不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工业窑炉的设计；节能环保设备、纳米水性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27,984 万元，净资产 9,777 万元，营业收入 19,767 万元，净利润 287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692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29,653 万元，净资产 10,308 万元，营业收入 10,930 万元，净利润 34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9,364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下属子公司。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经查询，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辽宁锦禾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冯岩枫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PVC 门窗、塑料建材及配套辅件制造；化肥销售；化肥连锁陪送等

住所：辽宁省经济技术开发区四号街七号路 8 甲 1 号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375,141,810.38 元，净资产-178,462.04 元，营业收入 1,144,368,644.41 元，净利润-9,545,782.53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7,693,773.61 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243,299,730.38 元，净资产 2,868,037.63 元，营业收入 761,523,022.77 元，净利润 3,046,499.67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5,894,037.36 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该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经查询，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无锡北方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人代表：崔洪明

地址：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街道春潮中路 41 号

企业注册资金：2500 万元

主营业务：涂料用硝化棉

截至 2017 年末，该公司总资产 7,063.04 万元，净资产 3,201.49 万元，营业收入 67,224.27 万元，净利润 274.42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491.47 万元。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7,571 万元，净资产 3,232 万元，营业收入 31,378 万元，净利润 22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368 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下属子公司。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经查询，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八）辽宁北方华锦五洲化工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人代表：胡世秋

地址：辽宁省盘锦市盘山县府前大街 8 号创业大厦

企业注册资金：1000 万元

主营业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丙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化工工程、石油化工产品储运）专业乙级；（可承担建筑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丙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凭资质证书经营）；规划咨询、编制项目建议书、编制项目可行性报告、项目申请报告、资金申请报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项目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该公司总资产 11,951,801.84 元，净资产 10,055,977.66 元，营业收入 4,654,528.26 元，净利润 55,340.62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1,568,466.49 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下属子公司。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经查询，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九）北方华锦石油化工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法人代表：张宏伟

地址：辽宁省盘锦市双台子区辽河街 2-24-100-3 号

业注册资金：5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丙烯、甲基叔丁基醚、甲苯、1,2-二甲苯、1,3-二甲苯、1,4-二甲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苯乙烯[稳定的]、1,3-丁二烯[稳定的]、戊烷、壬烷及其异构体、双环戊二烯、异戊二烯、液化石油气、丙烯酸甲酯[稳定的]、丙烯酸乙酯[稳定的]、环氧乙烷、石脑油、汽油、柴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煤油、溶剂油[闭杯闪点 $\leq 60^{\circ}\text{C}$]、石油

醚、苯、粗苯、1,2,3-三甲基苯、1,2,4-三甲基苯、1,3,5-三甲基苯、1-丁烯、2-丁烯、异丁烯、正丁烷、环丁烷、正戊烷、2-甲基丁烷、2-甲基戊烷、环戊烷、甲醇、乙醇[无水]、氢氧化钠、异辛烷、煤焦沥青、硝化沥青、乙烯、天然气[富含甲烷的]（限于工业生产原料等非燃料用途）批发（无储存）（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经营）；蜡油、渣油、道路沥青、改性沥青、3号喷气燃料、一乙二醇、二乙二醇、三乙二醇、聚丙烯、聚乙烯、聚苯乙烯、石油焦、ABS塑料、变压器油、偏三甲苯、液体石蜡、原料油、烧火油、页岩油、机油料、化肥、有机肥、BB肥、燃料油[闭杯闪点大于60℃]、润滑油、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食品、汽车用品销售；卷烟零售；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7年末，该公司总资产5,000.30万元，净资产4,997.80万元，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2.20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0.30万元。

截至2018年9月末，该公司总资产7,364.70万元，净资产5,043.76万元，营业收入21,185.14万元，净利润45.96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185.59万元。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该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的下属子公司。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该公司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经查询，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各项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均按照国家规定的定价标准；无国家规定标准的按照行业价格标准；无可适用的行业标准的按所在地市场价格执行。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与各关联方交易为多年形成，并且为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须。按照双方已签署协议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在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产生的，交易定价方式依据公开市场价格，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该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1、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公司新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前已取得我们的事前书面认可，我们认为董事会在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及做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已获得公司六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2、经过审慎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年度超出年初预计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原则，所涉新增关联交易事项的运行方式和定价原则未发生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

3、该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之规定，关联交易内容和定价政策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

- 1、六届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六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方华锦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2 日